保誠理賠門 我要申請理賠_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

● ibon 頁面操作及步驟教學

操作流程僅供參考,實際畫面請以 ibon 機台畫面為準。

1. 進入 ibon 首頁, 點選:

>申辦服務 >金融/保險 >保險服務 >保誠人壽



2. 選擇 保誠理賠門 我要申請理賠



3. 選擇 保誠理賠門線上理賠申請 服務



4. 閱讀服務須知

保誠人壽河

保誠理賠門





閱讀服務須知

親愛的保戶您好,歡迎使用「保誠理賠門 - 線上理賠申請」(下稱本服務)。

- 1. 本服務適用範圍、服務對象及申請流程概要說明:

 - 本版榜炮用电阻、版榜到家及中詞流在城安說明:

 (1)【適用範圍】:

 限有效的住院醫療費用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及傷害醫療保險(日額型、實支實付型)給付。
 本次申請應備文件(如診斷書、收據等)於事務機之A4掃描頁數,未超過15頁。

 ※備註:若本次理賠申請應備文件掃描頁數超過15頁,建議改選「我要列印/寄回文件_【列印】理賠保險金申請書」提出申請。

 (2)【服務對象】:符合下述申請條件之被保險人,且受益人須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

 - 為申請疾病或意外醫療給付。■ 本次理賠申請之醫療理賠金總額小於新台幣十萬元。
 - (3) 【申請流程】:

 - - 【重要告知事項】:
 首次使用本服務申請理賠,請務必列印「數位服務同意書」並於簽署、掃描後寄回予保誠人壽。如未將同意書正本寄回保誠人壽留存,日後仍須重新簽署「數位服務同意書」並寄回正本後方能使用本服務。
 受益人應於理賠申請日翌日起15日內將上述掃描文件(數位服務同意書僅第一次使用本服務時須檢附)寄回保誠人壽留存,若未於時效內寄回保誠人壽留存,則日後將無法再次使用本服務。
 本次理賠申請各項提醒與通知將透過受益人所提供之行動電話以簡訊辦理。
 完成理賠申請審核後,保誠人壽會直接將醫療理賠金匯款至受益人所指定的帳戶。
 如本次理賠申請之醫療理賠金總額逾新台幣十萬元或依保單條款約定需提供正本收據,保誠人壽將待正本文件送達後進行理賠核付

不同意,結束服務

同意,繼續下一步

5. 輸入事故人(被保險人)身分證字號



6. 輸入行動電話



7. 選擇申請項目



若本次為意外醫療申請,另須輸入意外事故日期與選擇意外事故原因



8. 選擇或輸入匯款資訊

若事故人(被保險人)曾經有申請理賠且保誠人壽已採匯款(幣別為台幣)給付給事故人(被保險人)時,事故人(被保險人)本次理賠申請可選擇匯入前案匯款帳號



事故人(被保險人)本次理賠申請亦可選擇匯入其他事故人(被保險人)的帳號





輸入

9. 確認本次理賠申請明細



10. 本次申請整體服務滿意度評分



11. 開始掃描檔案



請點擊「下一步」後移至事務機·依據事務機指示進行本次理賠申請應備文件(如診斷書、收據等)掃描·掃描完後再回至 ibon 便利生活站。

注意:若有簽署數位服務同意書,請一併上傳!



12. 選擇檔案



13. 確認檔案



14. 完成本次理賠申請應備文件影像上傳、事務機列印文件



- 15. 至事務機取回服務說明函、專用袋兌換單及交貨便服務單。
- 16. 依服務說明函指示將已掃描文件,連同簽署、掃描後之「數位服務同意書」(僅第一次使用本服務時須檢附)交由門市櫃檯人員寄送至保誠人壽,始完成本次理賠申請。